

附件 3: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
执法局)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城市管理及行政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政策措施，参与城市管理总体规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2) 组织开展城市管理发展战略研究，提出城市管理改革措施和办法，推进城市管理现代化进程。

(3) 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公共空间综合整治工作；负责全区的公厕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户外广告设置的审核；负责权限内城市公共照明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对户外广告、牌匾标识、标语、宣传品设置及公共照明、景观灯光等亮化、美化工作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全区拆除违法建设工作。

(4) 负责全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区垃圾转运站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和权限内城市垃圾清运许可工作；负责餐厨垃圾管理工作；负责对城市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垃圾、粪便的无害化和综合利用工作。

(5) 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市政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的审批工作；参与城市道路、桥梁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维护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城市道

路开挖及开设路口审批工作；负责全区停车设施、停车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供热经营和权限内燃气经营许可工作；组织实施城市燃气、供热行业的技术、运营、服务、供应等管理标准和规范；指导监督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生产、服务质量和应急管理工作。

（7）根据授权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重大执法活动，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问题的研究调查；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行政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

（8）组织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工作，负责编制城市管理信息化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城市管理数字化平台建设和功能整合，建设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

（9）负责编制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引导、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向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方向发展。

（10）负责编制市政、环卫基础设施维护费及专项资金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垃圾处置、户外广告空间资源占用等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监督管理。

（11）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执法大队、环卫站、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养护队。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单位编制数65人，实有人数65人，其中：在职65人，增加11人；退休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7440.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7440.8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57.05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440.84	支 出 总 计	17440.8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教 育 收 费)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单 位 其 他 资 金 收 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9	83.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79	83.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79	83.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57.05	17357.05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717.05	15717.05						
212	01	03	机关服务	5650.83	5650.8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66.22	10066.2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40.00	114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40.00	1140.00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合 计	17440.84	17440.84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9	83.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79	83.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79	83.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57.05	5650.83	11706.2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717.05	5650.83	10066.22
212	01	03	机关服务	5650.83	5650.8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66.22		10066.2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40.00		114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40.00		1140.00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合 计	17440.84	5734.62	11706.2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7440.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7300.8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9	83.7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57.05	17357.05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440.84	支 出 总 计	17440.84	17440.8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9	83.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79	83.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79	83.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57.05	5650.83	11706.2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717.05	5650.83	10066.22
212	01	03	机关服务	5650.83	5650.8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066.22		10066.2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40.00		114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40.00		1140.00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合 计	17440.84	5734.62	11706.2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55	1157.55	
301	01	基本工资	248.12	248.12	
301	02	津贴补贴	381.9	381.9	
301	03	奖金	20.68	20.6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79	83.7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04	61.0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6	13.5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4	7.2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7.10	77.1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12	26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9.02		4389.02
302	01	办公费	5.79		5.79
302	02	印刷费	1.38		1.38
302	05	水费	2.51		2.51
302	06	电费	3.14		3.14
302	07	邮电费	1.76		1.76
302	08	取暖费	29.57		29.57
302	11	差旅费	4.39		4.39
302	13	维修(护)费	0.31		0.31
302	14	租赁费	4.73		4.7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31		0.31
302	26	劳务费	4255.31		4255.3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5.00		35.00
302	28	工会经费	10.06		10.06
302	29	福利费	10.56		10.5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0		22.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0.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05	188.05	
303	05	生活补助	162.00	162.00	
303	09	奖励金	26.05	26.05	
		合 计	5734.62	1345.60	4389.02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2.50		22.50		22.50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7440.8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收入预算 17440.8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7440.8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8864.94 万元，下降 33.37%，主要原因是环卫站移交东凯公司，财政未列此项预算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17440.8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734.62 万元，占 32.88%，比上年预算增加 3651.82 万元，增长 175.3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执法局、规划监督局、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合并至本单位，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1706.22 万元，占 67.12%，比上年预算减少 12516.77 万元，下降 51.67%，主要原因是环卫站移交东凯公司，财政未列此项预算经费。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440.8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40.84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社保缴费；城乡社区支出 17357.0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办公、社会化管理、路灯照明、桥梁检测等。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744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34.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51.82 万元，增长 175.3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执法局、规划监督

局、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合并至本单位，经费增加。项目支出11706.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516.77万元，下降51.67%。主要原因是：环卫站移交东凯公司，财政未列此项预算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3.79万元，占0.48%。
2. 城乡社区支出（类）17357.05万元，占99.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22年预算数为83.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7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执法局、规划监督局、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合并入本单位，款项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款）机关服务（03项）:2022年预算数为5650.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2.75万元，增长6.6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科目调整，增加预算；

3. 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99项）:2022年预算数为10066.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566.22万元，增长571.08%，主要原因是：社会化管养道路清扫面积增加，资金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03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99项）:2022年预算数为

114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02.27 万元，下降 69.54%，主要原因是：环卫站移交东凯公司，财政未列此项预算经费，资金减少；

5. 城乡社区支出（212 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99 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99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420.76 万元，下降 96.65%，主要原因是：环卫站移交东凯公司，财政未列此项预算经费，资金减少。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34.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45.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389.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社会化管养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政办【2020】94号关于建立健全城市管理长效机制的实施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53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雪域通、佳源美社会化公司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化管养9538.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2021-2022年桥梁、通道检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印发2021年乌鲁木齐市城市道路桥梁检测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经政府采购进行招标。

预算安排规模：1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交路建、根据中标结果确定检测单位

资金分配情况：2021年-2022年各7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道路照明设施养护

设立的政策依据：

建设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管理规定》其中第八条城市新建和改建的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必须符合有关设计安装规程规定，并积极采用新光源、新技术、新设备；第十四条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应当坚持安全第一，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保证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完好、运行正常；第十五条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必须对道路照明设施管理

机构建立严格的检查和考核制度，及时督促更换和修复破损的照明设施，使亮灯率不低于 95.00%。

第十六条第一款根据道路的行人、车辆流量等因素实行分时照明；第四款，推广和采用高光效光源、逐步取代低光效光源；第六款采用高效率的照明灯具，并定期对照明灯具进行清扫，提高照明效果。

预算安排规模：1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深圳洛丁光电有限公司

资金分配情况：道路照明设施养护 10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市政道路附属物改造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0 年乌鲁木齐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台账--第（七）项开展靓化街道完善提升工作--第 1 条靓化工程续建完善，以市政设施完善、绿化提升及管线入地为主，对已实施靓化工程但未全要素实施的道路道路进行续建完善的要求，米东区在 2019 年提升改造的基础上延伸，对米泉路、稻香路、古牧地路部分路段约 5 公里道路范围内周边老旧建筑及附属物外立面进行修缮等综合整治。

预算安排规模：528.2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根据工程中标通知书确定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工程中标结果进行资金结算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环境整治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1、《关于支付 2020 年米东区机动车道护栏采购项目合同款的请示》（米城执党组【2020】136 号）

2、《关于支付 2019 年米东区国庆节氛围营造项目资金的请示》（米城执党组【2020】90 号）

3、《关于支付 2020 年米东区元旦春节氛围营造项目款项的请示》（米城执党组【2020】104 号）

4、《关于支付 2020 年“七.一”氛围营造悬挂国旗服务采购项目工程款的请示》（米城执党组【2020】139 号）

该项目依据《关于发布〈乌鲁木齐市市政道路保养小修估算指标〉的通知》（乌建发〔2013〕160 号）文件。

《关于警务站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米经发字〔2018〕108 号）；《关于米东区警务站改造项目立项的批复》（米经发字〔2019〕36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根据项目中标单位确定付款单位

资金分配情况：中标单位确定后根据决算报告进行资金分配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4.59 万元，增长 25.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5.00 万元，增长 28.57%，主要原因是垃圾分类项目和 8661 项目车辆增加，车辆运行经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减少 0.4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89.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16.99

万元，增长 2451.3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执法局、规划监督局、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合并入本单位，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306.41 平方米，价值 566.77 万元。

2. 车辆 130 辆，价值 4484.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48.6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26 辆，价值 4436.0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63.0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3456.7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9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

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706.22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社会化管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38.00	其中：财政拨款	9538.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实施城市化精细管理，全面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进一步为城区广大市民营造一个干净、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实行为环卫清洁作业市场化公司化、专业化运行，努力实现国家卫生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社会化管养公司	=2 家		
			道路清扫保洁	≥15 条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考核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支付雪域通公司服务费用	≤7308 万元		
支付佳源美公司服务费用			≤2230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进一步为城区广大市民营造一个干净、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2021-2022 年桥梁、通道检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城市桥梁养护维修技术规范 (DB6501/T008-2018 乌鲁木齐市地方标准) 常规定期检测应每年一次, 结构定期检测 I 类城市桥梁应 3 年一次, II~V 类城市桥梁应 6 年一次。此项目的实施可以检测桥梁、人行天桥和地下通道的各种病害, 可及时发现存在的安全隐患, 为桥梁 (人行天桥、地下通道) 维修养护提供依据, 保障市政设施安全运行, 为行人提供良好安全的出行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桥梁定期检测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100%		
			检测报告编制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道路、桥梁常规定期检测费用	=70 万元/次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桥梁、通道的完好、安全，延长使用寿命，有效降低安全事故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道路照明设施养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为保障城区道路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美化、亮化城市，方便居民夜间出行及夜间道路安全，实现以下工作目标：</p> <p>1、认真实行网格化管护机制，严格执行巡查检修制度，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加强道路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随时掌握全程路灯设施运行情况，确保亮灯率、设施率、故障处置率达到 95%。</p> <p>2、做好城区路灯设施维护工作，提升维护精细化管理，增强业务能力，提高工作水平。2022 年完成路灯 21155 余盏、路灯线路检修、灯杆清洁、灯罩更换、LED 国旗、灯笼、中国结等维护工作，确保亮灯率始终保持在 95%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养护	≥21155 盏		
			各类 LED 国旗灯	≥2000 盏		
	质量指标		照明设施购置招标采购率	=100%		

	时效指标	照明设施 养护完成 率	=100%
		路灯故障 维修时间	≤2个自然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 控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照明 设施完 整、安全、 功能良 好，改善 城居环境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预算单位	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市政道路附属物改造工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8.22	其中:财政拨款	528.2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77栋约222000平方米保温为主的外立面靓化,其中:古牧地路9栋约35000平方米;米泉路31栋约67000平方米;稻香路37栋约120000平方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物数量	≥77栋		
			外立面整治面积	≥222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商业交通及城市环境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环境整治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1、消除道路坑槽、消防和雨水井盖缺失、雨水缺失造成的安全隐患，为城市车辆、行人出行提供安全保障，提升市民满意度，提升道路畅通程度，提升道路环境情况。</p> <p>2、认真实行网格化管护机制，严格执行巡查检修制度，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加强道路标线、氛围营造、电子警察设备的维护管理，随时掌握设备设施运行情况，确保设施率、故障处置率达到 95%。</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及改建警务站数	≥24 座		
			护栏设施	≥5397.86 米		
			采购立柱数	≥1714 根		
			养护路面面积	≥480300 平方米		
			养护人行道面积	≥3597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0%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消防和雨水井盖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区交安设施、氛围营造、电子警察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行人、车辆安全，加快米东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美化，提升米东区城区形象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乌鲁木齐市米东区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乌鲁木齐市米东区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2年2月7日